

(1) 标准规范名称、编号及版本号:《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(DB11T 212-2017)

(2) 标准规范条款: 5.5.2.1 树木入穴定位后应拆除土球包裹物,不易降解的应取出,并填写《隐蔽工程检查记录》,参见附录 B。

5.5.2.2 种植的树木应保持直立,不得倾斜。

5.5.2.3 行道树种植应在一条线上,相邻植株规格应合理搭配,相邻高度差不超过 50cm。5.5.2.4 一般乔灌木的种植深度应与原种植线持平,个别快长、易生不定根的树种可较原土痕栽深 5cm~10cm;常绿树栽植时,土球上表面应高于地表 5cm;竹类可比地表深 3cm~6cm。